

收文編號：1060004488

議案編號：10605040710038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5月1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2324

案由：經濟部函，為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檢送中油公司「審慎評估海外油氣探勘風險」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經濟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7 日

發文字號：經授營字第 10620356840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有關大院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決議請中油公司就「審慎評估海外油氣探勘風險」提出書面報告一案，業已備妥如附件，請察照。

說明：

- 一、依據大院 105 年 12 月 30 日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修正本）」辦理。
- 二、中油公司決議事項第 4 項決議全文如下：「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編列 55 億 3,678 萬 4,000 元，持續投入鉅資，進行國內海域及國外礦區之油氣探勘，惟國內外油氣探勘、佐證、開發及生產等階段時程長，且海外油氣探勘地區性政治風險相對較高，海外探勘風險甚巨。為避免投入鉅額探勘經費後，復因諸多因素而退出，該公司投入生產中礦區各項油氣生產工作，除宜加速已發現礦區之佐證評估，儘早規劃投產外，並宜加強對國際能源資源及地區政治情勢之掌握，以提升油氣探勘績效。爰此，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三、檢奉「台灣中油公司審慎評估海外油氣探勘風險書面報告」如附件。

正本：立法院

副本：經濟部會計處、經濟部國會聯絡組、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均含附件）

經濟部主管 105 年度營業預算書面報告

**台灣中油公司
審慎評估海外油氣探勘風險
書面報告**

台灣中油公司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壹、案由

依據大院 105 年 12 月 30 日第九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決議 4：「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其他營業成本—探勘費用』編列 55 億 3,678 萬 4,000 元，持續投入鉅資，進行國內海域及國外礦區之油氣探勘，惟國內外油氣探勘、佐證、開發及生產等階段時程長，且海外油氣探勘地區性政治風險相對較高，海外探勘風險甚巨。為避免投入鉅額探勘經費後，復因諸多因素而退出，該公司投入生產中礦區各項油氣生產工作，除宜加速已發現礦區之佐證評估，儘早規劃投產外，並宜加強對國際能源資源及地區政治情勢之掌握，以提升油氣探勘績效。爰此，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謹提出「台灣中油公司審慎評估海外油氣探勘風險書面報告」。

貳、說明

一、中油公司於篩選礦區時，會根據風險評價因子、政經環境、商業投資條件(包括地主國礦區契約合理性、賦稅多寡等)與國際石油公司策略動向等因素全面考量，並配合政府政策及指示，排除不宜投資之國家。風險評價係依各國家/盆地/礦區之平均產油量、平均條件資源量、探井平均成功率及授予外商新礦區數量等因素，以評估其探勘潛能。

二、中油公司另參據國際知名的 IHS Energy 公司之 PEPS (Petroleum Economic & Policy Solutions) 系統所完成

之年度統計資料、5年和10年平均油氣產量、平均油氣條件資源量、油氣探勘成功率、頒予新礦區數量等資料，以評估各國家/盆地/礦區之探勘潛能。同時根據各國探採活動、合約條件和政治風險綜合評估，就礦區之潛能與風險進行篩選。

三、由於中油公司曾在厄瓜多及委內瑞拉進行油氣探採活動時遭逢重大變局，因此在各年度探油工作計畫擇定探勘目標國家/地區時，特別參考 IHS 公司政治風險分析，制定如下之評估表：

政治風險評估項目			
主要風險項目	權重	細項	權重
政治	25	戰爭	35
		社會不安定	25
		內亂	30
		政權不穩定	10
社會經濟	25	經濟不穩定	20
		能源發生危機	25
		環保抗爭	30
		族群鬥爭	25
商業活動	50	敵視外資	20
		外籍人士入出境困難	20
		改變合約致損害權益之威脅	60

四、此外，對於經營中礦區，中油公司駐外人員皆定期向公司

提報地主國及周圍政經風險、環保風險與當地之外商油公司動向等相關資訊，俾利公司即時掌握資訊，並快速反應，藉以降低風險，維護公司海外探勘之權益。

參、結語

中油公司從事礦區評估、探勘及生產，皆依據政府之法令、建議、規定暨配合政府政策進行。對於經營中礦區，除加速已發現礦區之佐證評估，儘早規劃投產外，亦隨時掌握當地政治、經濟環境，並訂有退場機制，期降低海外投資風險，提高投資效益，以維持中油公司探勘活動之永續發展。